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南通市水利局 **2024-2026** 年度审计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ZYZB-202406130201**

征集人：南通市水利局

代理机构：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框架协议文本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确定入围及入围供应商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章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通市水利局（以下简称征集人）的委托，现就南通市水利局 2024-2026 年度审计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供应商，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框架协议采购活动。

项目概况

南通市水利局 2024-2026 年度审计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3 室免费领取征集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YZB-202406130201；
2. 项目名称：南通市水利局 2024-2026 年度审计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3. 预算金额：45 万元（预估规模）；
4. 最高限制单价：95%；
5. 适用本次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南通市水利局（含直属单位）及各县（市）区水利局；
6. 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10 家；
7. 采购需求：根据相关要求，征集人负责对工程竣工决算、水利发展资金等进行审计。为加强审计工作履职所需的辅助性服务，征集人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采购审计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竣工决算审计、水利发展资金专项审计、内部审计。详细内容见本征集文件第四章；
8. 框架协议的期限：两年（2024 年 7 月起到 2026 年 6 月止）；

9. 本次征集活动不收取保证金；

10.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征集活动。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分包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5. 供应商须为能承担造价咨询及会计服务的企业[提供项目工程组负责人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及供应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若供应商无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则可与有此证书的会计师事务所组成联合体参加征集，本项目不接受其他方式的联合体参与征集活动，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是造价咨询单位，且联合体成员数量上限为两家。

6. 若组成联合体参加征集活动，则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联合体非牵头单位符合通用资格要求第一条的承诺函、联合体非牵头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联合体非牵头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协议书中需明确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在同一采购项目

中以自己名义参加其他联合体征集活动的，视为无效响应。

7.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身份证的复印件。

三、获取征集文件

1. 时间: **2024年5月24日至2024年6月6日**, 每天 9:00 至 11:30, 14:00 至 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024年6月6日 17:00** 后不再发放征集文件。
2. 地点: 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3 室
3. 方式: 现场领取 (或联系代理公司线上办理)
4. 售价: 免费
5. 有关本次征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南通市水利局官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恕不另行通知, 如有遗漏征集人概不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截止时间和地点, 开启方式、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 **2024年6月20日 14点30分** (北京时间)
2.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1 室 (百度导航至南通汽车客运东站 3 号门),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征集公告及征集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征集人及代理机构相关信息

征集人: 南通市水利局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 6 号行政中心综合楼 5 楼

联系人：田女士

联系方式：0513-59002515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3 室

联系人：李艳梅

联系电话：0513-859919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采购方式

1.1 本次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征集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供应商

- 2.1 满足征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 2.2 满足本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活动（以下简称采购活动）及由此产生的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活动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征集人及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活动不收取标书工本费。

4.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6750 元，由所有入围供应商分摊支付。

5.征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征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征集文件

6.征集文件构成

6.1 征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6.1.1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 6.1.2 供应商须知
- 6.1.3 框架协议文本
- 6.1.4 采购需求
- 6.1.5 确定入围及入围供应商

6.1.6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征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公司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征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征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征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十日前按征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8.征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征集文件进行修改。

8.2 征集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和开启日期。

8.3 征集文件的修改将在“南通市水利局官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就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0.1 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标、③价格标、④响应文件电子版共4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10.2 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要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

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0.3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价格标”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价格标”必须单独装订和封装，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文件”和“技术标”之中。

10.4 ④响应文件电子版需将①②③的正本盖章后扫描一份存于U盘中，单独密封递交。

11. 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密封及标记

11.1 供应商应准备伍份完整的响应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11.2 响应文件分四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第二册为“技术标”，第三册为“价格标”，第四册为“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第三册、第四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价格标”“响应文件电子版”。

11.3 响应文件正本须按征集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供应商印章。

1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包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12.1 供应商需对征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与商务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供应商响应的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

12.2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3. 服务承诺

13.1 供应商需根据征集文件要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等。

14. 响应函和报价一览表

14.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报价一览表。

14.2 响应文件中的产品单价和专用耗材单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

为单位标注。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5.响应文件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后九十（90）天。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而予以拒绝。

16.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

16.1 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或代理机构于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征集人或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加采购活动，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响应文件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规定的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18.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18.2 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征集文件酌情延长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9.响应文件的拒收

19.1 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0.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征集文件

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采购活动。

20.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0.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与评审

21.响应文件的开启

21.1 代理机构将在征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响应文件。

21.2 响应文件开启仪式由代理公司组织。

22.评审小组

22.1 响应文件开启后，代理公司将立即组织评审小组进行项目评审。

22.2 评审小组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有关规定。

22.3 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入围供应商。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3.1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小组成员、代理公司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3.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评审期间，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将在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24.2 收到评审小组澄清、说明和补正要求的供应商应按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和格式做出澄清、说明和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征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3 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说明和补正，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在进行资格审查的同时，代理公司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5.1.2 符合性审查：依据征集活动的规定，由评审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征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代理公司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代理公司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5.2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征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与征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响应。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征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征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框架协议中征集人的权利或入围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审小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文件。

26.无效响应条款和采购活动终止条款

26.1 无效响应条款

26.1.1 供应商同一分包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的。

26.1.2 供应商同一分包用两个(含两个)以上规格型号产品进行响应的。

26.1.3 供应商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6.1.4 供应商报价超过了最高限制单价的。

26.1.5 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26.1.6 不符合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征集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6.1.7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6.1.8 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6.1.9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6.1.10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供应商所响应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响应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图片）

26.1.11 响应文件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的。

26.1.12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征集文件规定的属无效响应的情形。

26.2 采购活动终止条款

26.2.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6.2.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3 评审小组认定征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6.2.4 提交响应文件和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少于2家。

六、入围

27. 确定入围供应商

27.1 入围供应商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征集文件第五章规定。

27.2 代理公司将在“南通市水利局官网”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7.3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27.3.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7.3.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7.3.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27.3.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要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27.3.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采购活动的。

27.3.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27.4 入围供应商在3年内应当以不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供应专用耗材（如果有）。

28. 质疑处理

28.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征集文件的，可以对征集文件提出质疑。

28.2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或代理公司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8.2.1 对可以质疑的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征集文件之日或者征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8.2.3 对入围结果提出质疑的，为入围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代理公司只对供应商最后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8.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征集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并按《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8.4 征集人及代理公司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建议供应商尽量通过邮寄方式提交质疑。

28.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8.5.1 内容不符合法律规定的质疑。

28.5.2 超出法定期限的质疑。

28.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28.5.4 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8.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征集人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29. 入围通知书

29.1 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代理公司将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领取地点：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3 室；联系人：李艳梅；联系电话：0513-85991998。

29.2 入围通知书将是框架协议的一个组成部分。对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签订框架协议

30. 签订框架协议

30.1 征集人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和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在接到征集人通知后需及时完成框架协议的签订工作，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入围供应商如无正当理由不及时签订框架协议的，应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30.2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框架协议的附件。

30.3 签订框架协议后，入围供应商不得将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进行转包。未经征集人同意，入围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征集人有权终止框架协议，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入围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其他

31.1 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入围供应商的参考。

第三章 框架协议文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征集人）南通市水利局

乙方：（入围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框架协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文本。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采购需求：见征集文件需求

1.2 服务最高限制单价：见征集文件

1.3 适用本次框架协议的采购人范围：南通市水利局（含直属单位）及各县（市）区水利局

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由采购人指定

二、第一阶段入围服务的相关信息

2.1 入围服务详细技术规格：见响应文件

2.2 服务标准：见响应文件

2.3 服务协议价格：费率_____ %

三、入围服务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框架协议期内，不对入围服务进行升级换代。

四、确定第二阶段入围供应商的方式

采购人依据入围服务价格、质量、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情况、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五、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5.1 审计服务费由各项目采购人支付。各项目审计结束，提交审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项目全部审计服务费。所有付款均不计利息，每次付款前入围供

应商须出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

六、框架协议期限

两年（2024年7月起到2026年6月止）

七、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7.1 清退规则 入围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情形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7.2 补充规则 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时，征集人将进行补充征集供应商。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八、采购合同文本

见“框架协议文本附件2”

九、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的权利

- （1）确定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 （2）确定最高限制单价。
- （3）确定框架协议有效期。
- （4）制定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供采购人、供应商使用，并明确要求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 （5）乙方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时，取消入围供应商的入围资格，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6）在框架协议期内，随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9.2 甲方的义务

- （1）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 （2）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3) 对第二阶段确定入围供应商情况进行管理。
- (4)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服务升级换代、用新服务替代原入围服务的情形进行审核。
- (5)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入围供应商的参考。
- (6) 公开封闭式框架协议的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 (7)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 (8) 建立真实完整的框架协议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资料。

9.3 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具有为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 (2) 乙方有权拒绝采购人提出的以本次框架协议采购名义购买非入围货物、服务、配件或满足采购人超出响应承诺以外的其他要求。
- (3) 对采购人在购买入围服务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 (4) 有权拒绝任何个人以采购人名义按照协议价格购买入围服务和进行现金交易。

9.4 乙方的义务

- (1) 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承诺的价格和服务履约，遵守本合同条款。
- (2) 乙方应当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 随时接受并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并配合财政部门对采购人和其他入围供应商对框架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违规违约情形的，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4) 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按照不高于协议价格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

十、税费

10.1 本框架协议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争议解决的办法

11.1 因本框架协议的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框架协议文本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框架协议文本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本框架协议文本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有关条文执行。

12.3 本框架协议文本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 1：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执业资格	职称

附件 2：采购合同

采购人 (甲方)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采购内容	审计项目类型	基准价	框架协议价	项目工程组 负责人	项目财务组 负责人	服务要求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注：乙方如为该审计项目提供过其他咨询服务，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否则立即终止合同，并解除框架协议）					
服务完成时 间						
入围供应商 (乙方)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委托单 签订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入围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对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供应商必须全部满足，提供承诺书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一、基本要求

1. 适用范围。本次框架协议采购人的范围是南通市水利局（含直属单位）及各县（市）区水利局，供应商不得对采购人的范围作任何附加条件的限定。入围供应商必须按响应文件的承诺派出项目团队，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提供审计服务。

2. 项目概况。根据相关要求，征集人负责对工程竣工决算、水利发展资金等进行审计。为加强审计工作履职所需的辅助性服务，征集人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采购审计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竣工决算审计、水利发展资金专项审计、内部审计。

3. 框架协议期限。本次框架协议期为两年（2024年7月起至2026年6月止）。

二、审计内容：

1. 以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为主的项目。根据年度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计划申报和省、市相关要求进行审计。审计内容主要包括一是项目基本情况，主要有初步设计概算情况、项目投资计划、资金来源及资金到位情况、项目建设管理情况，二是审核依据，三是审核情况，主要有审核评价、审核结果、核减（增）决算价、现场查勘、建设单位实际完成的工程建设内容和主要工程量、未完工程及预留费用、财务管理、债权、债务审计、征迁安置补偿经费的批复、使用和管理、水保、环保等专项经费的批复、使用和管理、施工单位延伸审计、历次稽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重大事项说明（以上审计中对发现的问题均应注明违反的具体条文及法规），四是审核意见及建议，主要有对审计核减（增）投资、资金筹集使用管理、建设管理、基本建设支出及概算执行、未完工程及预留费用、债权债务、基建结余资金和对参建各方等的处理意见。并附决算审计报告需要的相关表单。

2. 以水利发展资金为主的项目。根据单位或部门的文件要求的范围进行审计。审计内容主要包括项目资金计划下达、资金到位、资金配套和使用情况；项目审计评价意见；以往年度审计问题整改情况；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审计意见及建议等。还包括是否存在水利部印发的《水利资金监督检查办法》所列问题，专项经费制度建设和

执行情况、专项资金项目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情况、专项资金拨付支出情况、工程验收及资产移交情况、管理费用支出情况等。绩效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专项资金下达、目标任务下达和资金使用）；项目评价（评价目的、依据、过程、结果）；项目成效（实施成效、社会满意度调查）；存在问题；相关建议。并附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以内部审计为主的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的范围进行审计。

具体事项以采购合同形式进行明确。

三、入围供应商工作要求：

1.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独立完成审计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并对报告负责。

2. 在审计过程中对审计单位提出的存在的问题，如实向征集人报告。

3. 对涉及的工程建设内容进行造价审核。

4. 对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被审计单位提供的资料泄露给征集人以外的第三者。

5. 入围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工程组负责人、项目财务组负责人、注册会计师、注册造价师一般不得更换，如要更换，需报征集人同意。

6. 本项目实施期间，入围供应商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7. 供应商响应的服务的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

8. 在框架协议期内，不对已入围服务进行升级替换，如国家出台新的服务标准，供应商需满足新标准的要求。

四、框架协议期间的价格确定

1. 在框架协议期间，入围服务价格为入围供应商各自的成交费率，在履约期间不得变更。

2. 本项目以费率报价，最高限价 95%，基准价按下表执行。框架协议价=基准价*入围单位各自的成交费率。三种类型只报一个费率。

序号	项目类型	基准价
1	以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为主的项目的 审计费用	按照每个待审计项目初步设计或类似批复文件核定的金额为基准价
2	以水利发展资金为主的项目的审计	10 万元

	费用	
3	以内部审计为主的项目的审计费用	按照各项目核定的金额为基准价

3. 审计服务费包含完成单个项目审计的所有工作内容并提供全套成果文件以及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管理、维护、咨询费、交通费、餐费、差旅费、设备及相关费用、现场勘察、调研、资料费、论证和印刷费、保险、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4. 本项目入围供应商独立承担用人风险，自行制订防范用人风险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意外伤害险等措施降低用人风险。供应商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一旦出现上述问题，征集人及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连带赔偿责任。

5. 报价由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南通市的物价水平自行测算。本项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各自的报价为该供应商的框架协议价。框架协议价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五、入围供应商商务要求

1. 保证本次框架协议服务入围价是真实的，可考量的，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2. 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3. 保证本项目采购人优先享受各项服务。
4. 针对本项目成立服务小组，指派专人负责日常管理及联络工作。
5. 建立采购人投诉及处理台帐，记录投诉内容及协调处理方法，有效督促严格履约。
6. 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负责解答采购人遇到的问题。
7. 服从采购人管理要求。
8.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廉政工作，防止腐败现象的出现。
9.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服务承诺。
10. 入围供应商应按照框架协议管理相关规定，主动配合采购人的管理，按照相关

的要求实施框架协议采购，并应做好信息维护、履约管理等工作。

11. 服务时间地点：根据合同约定时间和地点开展服务。

12. 验收：采购人组织验收，符合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和承诺书承诺方可验收。

13. 入围供应商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4. 入围供应商将根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约定，承担合同责任，履行合同义务。

15. 入围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6. 付款要求：审计服务费由各项目采购人支付。各项目审计结束，提交审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项目全部审计服务费。所有付款均不计利息，每次付款前入围供应商须出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

六、框架协议合同授予

1. 确定第二阶段入围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依据入围服务价格、质量、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情况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2. 采购人原则上不得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范围以外的服务。如框架协议范围内服务确实无法满足采购人的工作需要，应由征集人履行核实及确认手续后由采购人组织采购。

对于框架协议入围服务，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服务，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采购人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应当在确定入围供应商后1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抄送征集人并发布单笔成交结果公告。

七、履约管理要求

1. 管理形式

征集人通过满意度调查、随机抽查、投诉举报处理等方式，对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开展履约及售后服务监督。

2. 管理标准

在监管检查中，如发现以下情形，视为不合格行为。征集人在核实情况后将对相关责任供应商予以处理：

- 2.1 入围服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响应承诺和框架协议规定。
- 2.2 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承诺服务或提供售后服务。
- 2.3 未按响应文件的承诺派出项目团队。
- 2.4 拒绝提供审计服务。
- 2.5 具体项目成交价高于其入围价格或服务承诺。
- 2.6 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影响征集人正常采购活动。
- 2.7 满意度调查中采购人反馈不满意，经核实确系供应商责任。
- 2.8 违反廉政要求的；
- 2.9 违反保密纪律或回避规定的；
- 2.10 拒绝接受相关部门指导和监督的；
- 2.11 故意拖延，或者拒不履行合同的；
- 2.12 履约过程中，供应商受到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
- 2.13 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围资格或退出框架协议。
- 2.14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3. 管理措施

对履约监管中发现的不合格行为，按以下措施处理：

3.1 整改

入围供应商存在不合格行为，征集人出具《责令整改通知书》，限定时间完成整改。
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的供应商，视作差评，记录在案。

3.2 暂停交易资格

对拒不接受征集人约谈，或者规定时间未按《责令整改通知书》完成整改的供应商，暂停其框架协议交易资格三个月。

3.3 终止交易资格

供应商在被发现存在恶意违规，造成严重后果，或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两次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单》，解除当期框架协议。

第五章 确定入围及入围供应商

一、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即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本项目分资格审查、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评审，总分为 100 分。

首先由征集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审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最后评审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待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进行价格标的开启、评审。供应商商务、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合计分值，为该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最后一名并列的，现场抽签确定。**响应文件满足征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十名**的供应商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出具评审意见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与征集供应商。

评委在认真审阅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独立评判，不得统一打分。

(一) 采购人（代表）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供应商资格不合格的，其响应文件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二) 评审委员会对符合资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1.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参与征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审委员会严格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参与征集供应商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的科学性、可行性、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及承诺等

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启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4.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将被判为不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

(三) 商务技术分：90 分

各供应商得分为评委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p>人员配备 (30 分)</p>	<p>1.项目工程组负责人（7 分） 具有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水利专业且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 7 分； 具有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水利专业且具有工程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5 分； 具有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水利专业且具有工程类初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提供拟派项目工程组负责人相关证书复印件、联合体牵头单位与拟派项目工程组负责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及联合体牵头单位为拟派项目工程组负责人缴纳 2024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复印件。 项目工程组负责人若非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正式员工，该项不得分。项目工程组负责人按 1 人评审。</p> <p>2.项目工程组成员（不含项目工程组负责人）（10 分） 具有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水利专业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4 分，满分 4 分； 具有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满分 6 分； 提供拟派项目工程组成员相关证书复印件、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与拟派项目工程组成员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及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为拟派项目工程组成员缴纳 2024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复印件。</p>
	<p>1. 项目财务组负责人（7 分）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7 分；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5 分；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具有初级职称的，得 3 分。 项目财务负责人按 1 人评审。</p> <p>2. 项目财务组成员（不含项目财务组负责人）（6 分）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满分 6 分。 提供以上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与拟派人员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及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为拟派人员缴纳 2024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复印件。</p>
<p>类似业绩 (30 分)</p>	<p>供应商（或联合体成员单位）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具有类似水利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业务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6 分，满分 30 分。 需提供合同（或委托书）复印件及与合同对应的不低于审计服务费金额 50%的发票复印件佐证，未完整提供佐证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不得分。</p>
<p>审计案例 (30 分)</p>	<p>提供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后（以报告出具时间为准）出具的工程竣工决算审计报告复印件各三份，每一份工程审计报告评审得分以 10 分为限，汇总三份工程审计报告</p>

	<p>告得分为此审计案例实际得分，满分 30 分。各工程审计报告分别从内容完整、层次清晰、结论准确、表述准确等因素情况进行打分。</p> <p>1.在内容完整、层次清晰、结论准确、表述准确等因素中有 3 个及以上优秀的得 7-10 分；</p> <p>2.在内容完整、层次清晰、结论准确、表述准确等因素中有 2 个优秀的得 3-6 分；</p> <p>3.其他的视情况得 0-2 分。</p> <p>[需提供合同（或委托书）复印件、工程审计报告复印件及与合同对应的不低于审计服务费金额 50%的发票复印件佐证，未完整提供佐证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不得分]</p>
--	--

（四）价格分：10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响应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响应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 报价要求

（1）本项目以费率报价，**最高限价 95%**，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做无效响应处理。

基准价按下表执行。框架协议价=基准价*入围单位各自的成交费率。三种类型只报一个费率。

序号	项目类型	基准价
1	以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为主的项目的 审计费用	按照每个待审计项目初步设计或类似批复文件核定的金额为基准价
2	以水利发展资金为主的项目的审计 费用	10 万元
3	以内部审计为主的项目的审计费用	按照各项目核定的金额为基准价

（2）审计服务费包含完成单个项目审计的所有工作内容并提供全套成果文件以及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管理、维护、咨询费、交通费、餐费、差旅费、设备及相关费用、现场勘察、调研、资料费、论证和印刷费、保险、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本项目入围供应商独立承担用人风险，自行制订防范用人风险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意外伤害险等措施降低用人风险。供应商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一旦出现上述问题，征集人及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

连带赔偿责任。

(3) 报价由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南通市的物价水平自行测算。本项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各自的报价为该供应商的框架协议价。框架协议价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五) 入围供应商的确定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十名入围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前十名的入围候选人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的淘汰比例：20%（若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家数 $N \geq 13$ 家，入围供应商为 10 家；若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家数 N 为 3 家 \leq 供应商家数 $N < 13$ 家，供应商按 80% 的数量入围；若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家数 N 为 2 家，供应商入围数量 1 家）（不四舍五入，采用进一法，淘汰范围排名并列的一并淘汰），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 2 家时，采购活动终止）。

(六) 公告入围结果

自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南通市水利局官网公告入围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 发放入围通知书

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代理公司向入围供应商发放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领取地点：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 153 号 4 号楼 213 室（百度导航至南通汽车客运东站 3 号门）。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征集人不得违法改变入围结果，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入围。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资格或者退出封闭式框架协议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八）确定第二阶段供应商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框架协议采购，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最多十家供应商作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

确定第二阶段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第二阶段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依据入围服务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各自的协议价格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入围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九）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1. 入围供应商须接受征集人对其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反馈与评价将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供应商的参考；协议期内经评价不合格的，征集人有权清退该供应商。

2.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3.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本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价格标、响应文件电子版四部分组成。本次征集应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征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分包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须为能承担造价咨询及会计服务的企业[提供项目工程组负责人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旧版注册造价工程师）及供应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若供应商无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则可与有此证书的会计师事务所组成联合体参加征集，本项目不接受其他方式的联合体参与征集活动，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是造价咨询单位，且联合体成员数量上限为两家。

5. 若组成联合体参加征集活动，则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联合体非牵头单位符合通用资格要求第一条的承诺函、联合体非牵头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联合体非牵头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协议书中需明确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在同一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参加其他联合体征集活动的，视为无效响应。

6.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技术标（单独密封）：

1. 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 对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供应商必须全部满足，提供承诺书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4.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5. 征集文件技术分评审标准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6. 征集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特别提醒：

1. “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 所提供的材料按征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2. 若组成联合体参加征集活动，本征集文件中“供应商”均指“联合体牵头单位”。

三、价格标（单独密封）：

1. 报价一览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四、响应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

响应文件电子版需将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价格标的正本盖章后扫描一份存于U盘中，单独密封递交。

附件：

1. 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响应活动，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联合体协议书（如涉及，请提供）

_____、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征集活动。现就联合体参与征集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单位。
2. 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签订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征集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分所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水利局：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征集活动，
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该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活动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征集活动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4.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征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水利局：

兹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征集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征集活动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5. 响应函

致：南通市水利局

根据贵方的_____号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 (姓名)代表我方_____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
项目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征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采购合同授予协议价格最低的供应商。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成为入围供应商,我方将根据征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和
义务,并保证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7. 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征集文件要求的 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4				

注：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征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征集文件，由评委认定。

3. 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征集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4				

注：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征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部分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征集文件，由评委认定。
3. 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8.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
	_____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